

附表二十七：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計畫支付項目（非愛滋藥癮個案）

醫令項目代碼	項目名稱	支付點數	「門診醫療服務點數清單」申報格式之「資料名稱」歸屬
E3034C	愛滋病毒篩檢費 註：初診及每 6 個月篩檢 1 次，已呈陽性者免再驗。	225	診療費
E3038C	梅毒螺旋體血液凝集檢查費 註：初診篩檢 1 次。	300	診療費
E3039C	結核菌素檢測（TST）或胸部 X 光檢查費 註：初診篩檢 1 次。	200	診療費
E3040C	接觸者愛滋病毒檢驗 註：於費用審核時，醫療院所應依疾管署要求提供該接觸者之愛滋個案來源身分証字號。	800	診療費

備註：原醫令項目代碼 E3035C（B 型肝炎表面抗原檢驗諮詢費）、E3036C（B 型肝炎表面抗體檢驗諮詢費）及 E3037C（C 型肝炎病毒抗體檢驗諮詢費）自 101 年 4 月 1 日起停用。